

惠州新材料产业园配套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纵二路（二号标）施工图设计、施工  
总承包（EPC）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惠公易建惠东【2023】027）

项目所在地区：广东省，惠州市，惠东县

### 一、招标条件

本惠州新材料产业园配套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纵二路（二号标）施工图设计、施工总承包（EPC）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14650.17 万元，招标人为惠州惠新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纵二路全长约 1.9 公里，规划红线宽度 40 米，双向六车道，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设计车速为 60 公里/小时。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惠州新材料产业园配套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纵二路（二号标）施工图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惠州新材料产业园配套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纵二路（二号标）施工图设计、施工总承包（EPC）)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一）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

（二）投标人须具备本项目相应设计及施工能力，同时具备下列条件的独立法人或相应资质的联合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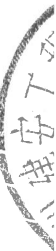
（1）设计资质要求：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或【市政行业甲级】或【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甲级】工程设计资质；

（2）施工资质要求：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或以上资质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三）招标项目配备的最基本的管理班子人员必须要有：

（1）拟派设计负责人 1 人，必须具有路桥类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

（2）拟派驻施工现场最基本的管理班子人员：项目经理 1 人，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类）；技术负责人 1



人，具有工程类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证书；施工员 4 人、质量检查员 3 人，具有相应的岗位证书；安全员 3 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 类）。

（四）财务要求：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牵头人）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并提供 2021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

（五）业绩要求：投标人近三年（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接过以下设计和施工项目业绩：

（1）设计业绩（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成员中承担设计工作的一方）：承担过单个合同项目工程投资额超过 8000 万元（不含本数）以上工程类的工程设计业绩。

注：提供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关键页扫描件，时间和投资额以合同为准。

（2）施工业绩（若为联合体，指联合体成员中承担施工工作的一方）：承担过单个合同项目建安费超过 8000 万元（不含本数）以上工程类的施工业绩。

注：提供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关键页扫描件，时间和建安费以合同为准。

（六）投标人（联合体各成员方）应在惠州市建筑业信用信息平台办理并通过信用信息录入。拟派驻本工程的设计负责人和施工现场管理班子人员必须是惠州市建筑业信用信息平台录入的人员（提供相关网页截图）。

（七）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应由不超过两家（含两家）单位组成。投标时需提交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牵头人须为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企业，联合体成员均应为独立法人；

（八）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时，投标保证金汇款、报价、开标出场均由牵头人实施。；

本项目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5 月 10 日 09 时 30 分到 2023 年 05 月 16 日 16 时 30 分

获取方式：本工程采用网上投标的方式，根据《关于建设工程电子交易流程调整的通知》（惠公易函〔2020〕40 号）的规定，取消建设工程招投标报名环节，凡具备本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且有意参与项目投标的潜在投标人，可从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建设工程招投标交易平台（下称“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5 月 30 日 10 时 30 分

递交方式：投标人应在《招标日程安排表》确定的网上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建

设工程交易平台提交投标文件。为了避免网络有堵塞和延时现象，确保各投标人能顺利完成投标工作。建议在投标截止时间 24 小时前完成投标上传工作。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5 月 30 日 10 时 30 分

开标地点：1 号开标室（惠东分中心）

## 七、其他

### 一、招标条件

本项目惠州新材料产业园配套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横二路、纵二路、电力迁改)已由惠州市发展和改革局以惠发改核准〔2022〕10 号、惠发改核准〔2022〕13 号核准批复，项目业主为惠州惠新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项目出资为 100%，招标人为惠州惠新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惠州新材料产业园配套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纵二路（二号标）施工图设计、施工总承包（EPC）进行公开招标。

工程编号：按照《招标日程安排表》确定的工程编号。

###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一）项目名称：惠州新材料产业园配套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纵二路（二号标）施工图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二）招标人：惠州惠新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三）项目地点：惠州市惠东县

（四）工程规模：纵二路全长约 1.9 公里，规划红线宽度 40 米，双向六车道，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设计车速为 60 公里/小时。

（五）项目概算：项目总投资约 20369.52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约 14441.69 万元，施工图设计费用约 208.48 万元（最终以相关政府部门审定的价格为准）。

（六）招标范围及内容：惠州新材料产业园配套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纵二路（二号标）施工图设计、施工总承包（EPC）。中标人须根据招标人需求，在本项目经审批的初步设计和概算的基础上对施工图设计、施工（含竣工试验）、试运行等阶段实行总承包服务，并对工程的质量、安全、进度、成本进行全面管理。具体工作内容由招标人在合同中确定。

（七）工期要求：设计工期为 30 日历天（合同签订之日起算，不含施工图审查时间），施工工期（暂定）为 540 日历天（开工令规定日起算，具体工期以招标人书面通知为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招标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八）质量要求：设计要求严格按照国家有关的规程、规范、标准进行设计，满足招标人的

使用要求。施工质量要求为合格。

(九)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 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 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

(二) 投标人须具备本项目相应设计及施工能力, 同时具备下列条件的独立法人或相应资质的联合体:

(1) 设计资质要求: 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或【市政行业甲级】或【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甲级】工程设计资质;

(2) 施工资质要求: 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或以上资质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三) 招标项目配备的最基本的管理班子人员必须要有:

(1) 拟派设计负责人 1 人, 必须具有路桥类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

(2) 拟派驻施工现场最基本的管理班子人员: 项目经理 1 人, 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 技术负责人 1 人, 具有工程类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证书; 施工员 4 人、质量检查员 3 人, 具有相应的岗位证书; 安全员 3 人, 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

(四) 财务要求: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 指联合体牵头人)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 并提供 2021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

(五) 业绩要求: 投标人近三年(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承接过以下设计和施工项目业绩:

(1) 设计业绩(若为联合体, 指联合体成员中承担设计工作的一方): 承担过单个合同项目工程投资额超过 8000 万元(不含本数)以上工程类的工程设计业绩。

注: 提供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时间和投资额以合同为准。

(2) 施工业绩(若为联合体, 指联合体成员中承担施工工作的一方): 承担过单个合同项目建安费超过 8000 万元(不含本数)以上工程类的施工业绩。

注: 提供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时间和建安费以合同为准。

(六) 投标人(联合体各成员方)应在惠州市建筑业信用信息平台办理并通过信用信息录入。拟派驻本工程的设计负责人和施工现场管理班子人员必须是惠州市建筑业信用信息平台录入的人员(提供相关网页截图)。

(七)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应由不超过两家(含两家)单位组成。投标时需提交

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牵头人须为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企业，联合体成员均应为独立法人；

（八）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时，投标保证金汇款、报价、开标出场均由牵头人实施。

#### 四、投标方式

本工程采用网上投标的方式，根据《关于建设工程电子交易流程调整的通知》（惠公易函〔2020〕40号）的规定，取消建设工程招投标报名环节，凡具备本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且有意参与项目投标的潜在投标人，可从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建设工程招投标交易平台（下称“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

本工程电子交易全程适用《惠州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共资源电子交易规则》（惠市政数〔2022〕3号）和《关于启用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电子评标功能的通知》（惠公易函〔2021〕28号）。具体的操作流程见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zyjy.huizhou.gov.cn/>）发布的《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建设工程交易平台操作指南》。

#### 五、答疑时间、递交投标文件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一）答疑时间：投标人存在疑问的，应按照《招标日程安排表》确定的投标人提出问题截止时间前进行网上询疑。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应在《招标日程安排表》中招标人网上澄清截止时间对投标人提出疑问予以网上发布答疑。超过系统发布的询疑时间，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再对投标人提出的问题进行回答或解释。

（二）网上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投标人应在《招标日程安排表》确定的网上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建设工程交易平台提交投标文件。为了避免网络有堵塞和延时现象，确保各投标人能顺利完成投标工作。建议在投标截止时间 24 小时前完成投标上传工作。

（三）评标原件（如有）的时间和地点：按《招标日程安排表》规定时间和地点递交。

（四）开标时间：按《招标日程安排表》确定的开标时间进行开标活动。

（五）开标地点：按《招标日程安排表》确定的开标地点开标。

（六）评标地点：按《招标日程安排表》确定的评标地点评标。

#### 六、投标相关事宜

（一）按照惠州市《关于房建市政类施工监理项目推行信用承诺制优化招投标活动流程的通知》（惠市公易委办函〔2018〕6号）及相关文件规定，对提供安全生产许可证失效或被暂扣、伪造虚假证件、冒名顶替参加会议及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等

情形，记入不诚信记录，并向行政监督部门推送，不诚信行为一经行政监管部门认定，实施联合惩戒。

(二) 按照《关于建设工程项目全面启用投标文件特征码检测功能的通知》(惠公易函[2020]78号)要求，进一步扩大所有建设工程项目 PDF 格式投标文件的特征码检测功能，特征码检测包括 IP 地址、MAC 地址、硬盘序列号。在开评标过程中，若特征码检测环节出现不同投标人存在 IP 地址、MAC 地址、硬盘序列号异常相同情况，将视为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为保证投标文件特征码检测功能的有效性，所有 PDF 格式投标文件应当在加盖电子签名(签章)后再行上传。具体操作方法详见交易中心门户网站→【建设工程】→【办事指南】→《广东 CA 电子签名(签章)操作指南(V2.0)》或《翔晟 PDF 签章客户端用户使用说明》。

## 七、电子交易规则

按照《惠州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规则》有关规定执行。具体的操作流程见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的《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建设工程招投标交易平台-投标人操作指南》。

## 八、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粤公平)、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如公告详细内容有不一致者，以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告为准。

##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惠州惠新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0752-8289263

联系地址：惠州市惠东县白花镇长塘村新平大道 3689 号

招标代理单位：惠州建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先生 联系电话：0752-2805918

联系地址：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惠风东二路 12 号城发大厦 15 楼 1505

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惠东分中心

联系电话：0752-8891101

联系地址：惠东县平山街道象棋路 66 号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惠东分中心(山水豪庭 1 楼)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惠东县交通运输局。

##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惠州惠新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惠州市惠东县白花镇长塘村新平大道 3689 号

联系人：张先生

电话：0752-8289263

电子邮件：hzhxcsjstzyxgs@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惠州建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惠风东二路 12 号城发大厦 15 楼 1505

联系人：陈先生

电话：0752-2805918

电子邮件：hzjazb@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五  
八  
五  
018